#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的公告

公司股东闽清县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杨丽萍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都在线")于 2022年 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 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4),公司股东闽清县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以下简称"闽清县合众中心")计划在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 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500,176 股(约占前述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4.18%)。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丽萍女士计划在前述公告披露之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4,920股(约 占前述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闽清县合众中心、杨丽萍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其中杨丽萍女士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闽清县合众中心减持了持有的公司 部分股份,现将其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占公司总
				(元)	(万股)	股本比例
						(%)
	闽清县合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0月27日	9.95	466.25	0.9988%
	众中心		至 2023 年 1 月 18			0.9988%

		日			
	大宗交易方式	2022年7月4日	10.46	930.00	1.9922%
杨丽萍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5月27日至2023年1月29日	0	0	0
合计				1, 396.25	2.9910%

- 注 1: 减持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前己发行的股份。
- 注 2: 上表中的"总股本"按照最新股本 466,822,836.00 股计算。
- 注 3: 上表合计比例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例(%)		(%)
闽清县合	合计持有股份	1998. 10	4. 2802%	601. 85	1. 2892%
众中心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98. 10	4. 2802%	601. 85	1. 2892%
从中心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201. 97	0. 4326%	201. 97	0. 4326%
杨丽萍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 49	0. 1082%	50. 49	0. 10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 48	0. 3245%	151. 48	0. 3245%

注 1: 上表中的"总股本"均按照最新股本 466,822,836.00 股计算。

注 2: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此期间股东闽清县合众中心 2022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股数 4,663,100 股,剩下 19,980,976 股。

###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闽清县合众中心、杨丽萍女士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2、闽清县合众中心、杨丽萍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闽清县合众中心、杨丽萍女士严格遵守了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 3、截至目前,闽清县合众中心、杨丽萍女士严格遵守了此前所作的相关承诺。
- 4、闽清县合众中心、杨丽萍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 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备查文件

- 1. 闽清县合众中心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 2. 杨丽萍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